

出让土地的契税和印花税如何记账.土地受让方交的印花税和契税走什么会计科目-股识吧

一、土地交的契税印花税和耕地占用税怎么做分录

计提时：借：应交税费-应交印花税 贷：管理费用--税金-

应交印花税缴纳时：借：管理费用--税金-应交印花税 贷：银行存款

二、土地出让合同涉及的印花税会计处理（是记入管理费用吗）

不是的。

印花税记入管理费用，是以以前的会计准则要求。

在2022.01.01月开始，像以前将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需计入管理费用的方式全部取消，改为记入到由原来“营业税金及附加”变更为“税金及附加”的科目中。

即发生了印花税借：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印花税 缴纳时借：应交税费-

印花税 贷：银行存款 就这样希望我的回答对你有帮助

三、印花税和契税的账务处理

契税是在 管理费用--契税会计科目中核算。

小企业会计准则契税是在营业税金及附加的会计科目中核算 印花税计入 管理费用

四、房开企业中，取得土地需要缴纳的印花税，应该计入什么会计科目？

计提时：借：应交税费-应交印花税 贷：管理费用--税金-

应交印花税缴纳时：借：管理费用--税金-应交印花税 贷：银行存款

五、土地受让方交的印花税和契税走什么会计科目

土地受让方，为受让的土地使用权所缴纳的印花税和契税，对房地产开发企业来说应该计入“开发成本——土地费用”；

对非房地产开发企业来说应该计入“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房地产开发企业受让土地使用权是为了在购入使用权的土地上建造构筑物再连同土地使用权一起出售，土地使用权与其地上的建筑物一起构成房地产企业生产的产品——不动产的成本。

因此，为取得土地而发生的税金应该计入成本并应该计入“开发成本”中的“土地费用”明细科目。

房地产企业会计科目“开发成本”下设六个明细科目依次为：“土地费用”、“前期工程费”、“建筑安装费”、“基础设施费”、“配套设施费”、“开发间接费”。

2、非房地产开发企业受让的土地使用权，是作为企业自用的生产经营场地。

因此，为受让土地使用权而支出的费用（包括各种税费）形成企业的一项无形资产，所以应该计入“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科目，并在规定的使用年限之内逐年摊销。

扩展资料：1、在项目开发中发生的各项直接开发费用，直接计入各成本核算对象，即借记“开发成本”总分类账户和明细分类账户，贷记有关账户。

2、为项目开发服务所发生的各项开发间接费用，可先归集在“开发间接费”账户，即借记“开发间接费”总分类账户和明细分类账户，贷记有关账户。

3、将“开发间接费”账户归集的开发间接费，按一定的方法分配计入各开发成本核算对象，即借记“开发成本”总分类账户和明细账户，贷记“开发间接费”账户。

通过上述程序，将应计入各成本核算对象的开发费用，归集在“开发成本”总分类账户和明细分类账户之中。

参考资料来源：百科-房地产开发成本

六、会计准则学习请教土地出让款及契税如何入账答疑

解答：如果取得土地作为房地产开发使用，则取得地块缴纳的土地出让金和契税不用分别入账，可一并归在开发成本中的“土地获得支出”二级科目，将地价款和契税相加除以总建筑面积就是取得每平方米的地价款。

查看更多注册会计师考试培训课程-----分隔线-----

七、我们是一家房地产公司，最近购买了一块土地，请问：所缴的契税和印花税要如何入账？

契税计入开发成本-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印花税直接计入管理费用。

八、请问房地产公司购买土地产生的印花税如何记账，有什么相关财税规定

这个其实很简单，应该计入管理费用。

有人说，土地属于无形资产，无形资产准则中明确规定：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基于这种理解，要将印花税当作相关税费计入成本。

不能不说这是有一定道理的。

但是准则中对于存货的成本计量也有这样的描述：存货的采购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而《企业会计准则附录-会计科目和主要账务处理》已经明确规定计入管理费用。

实际工作中，从来没有人想过购销合同的印花税要计入存货采购成本，因为企业会计准则附录明确写了计入管理费用，这种存货购销合同的印花税是常见的业务，不知道为什么涉及到不太常见的业务（如你此提问）时就犯迷糊，认为要计入成本。

供参考

参考文档

[下载：出让土地的契税和印花税如何记账.pdf](#)

[《股票账号多久可以开通创业板》](#)

[《股票为什么买不进多久自动撤单》](#)

[《华为社招多久可以分得股票》](#)

[下载：出让土地的契税和印花税如何记账.doc](#)

[更多关于《出让土地的契税和印花税如何记账》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read/35904850.html>